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屍、尸」→「尸」

辨音：「屍、尸」音shī。

辨意：「屍」是指人或動物死後之軀體，如「死屍」、「屍體」、「男屍」、「女屍」、「屍首」、「屍骨」、「屍身」、「殭屍」、「屍變」、「詐屍」、「借屍還魂」、「乾屍」、「浮屍」、「伏屍」、「收屍」、「裹屍」、「馬革裹屍」、「裹屍馬革」、「陳屍」、「停屍」、「鞭屍」、「棄屍」、「拋屍」、「屍檢」、「驗屍」、「挺屍」（屍身僵直，多用為睡覺的罵詞或謔詞）、「行屍走肉」、「毀屍滅跡」、「屍橫遍野」、「碎屍萬段」等。而「尸」則是指陳列、古祭禮中代表死者受祭之活人、神主、神像、主持、主掌、群類之主、喻空享祿位而不做事、陳屍示眾、姓氏，如「尸解」（修煉得道者遺其形骸而成仙）、「三尸」（道家稱人體內的三種害蟲）、「尸位素餐」（占著職位享受俸祿而不做事）、「毗婆尸佛」等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屍」和「尸」，只需記住「屍」只表示「屍體」之意，若非此義則一般寫「尸」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只有「尸」可作姓氏。

偏旁辨析：只有「尸」可作偏旁，如「尺」、「尻」、「尼」、「迉」、「屁」、「尾」、「尿」、「局」、「屈」、「刷」、「居」、「屄」、「屆」、「屇」、「屍」、「屎」等。